

◆六岭杂谈

我家后园的“小鸟天堂”

伍想德

我家住在市委大院干部宿舍最后面的新楼。之前新楼后面是一片荆棘丛生的荒地,一些干部在开荒种菜,后来这里就规划成了绿地。我们就同园林工人一起栽树种花,施肥浇水。如今我家后园已是一片茂密的树林和花园,左边是银杏和白玉兰,右边是翠竹和广玉兰,正前面是红豆杉和香樟树,樟树的前面是大池塘,池里种莲,一到晚上塘里蛙声一片。我家的后阳台外面是一块菜地,这是我刚从部队回到邵阳时开垦出来的,四季种上蔬菜,能够自给自足。

2000年我退休了,正感到无所事事时,喜从天降,当年9月5日我的小孙女秋秋出生了。为了纪念小孙女的诞生,我从市园林处苗圃选了一棵根正苗旺一米六高的桂花树,栽在菜地的中央。为了退有所为、退有所乐,我天天逗着小孙女玩,以后天天送她上幼儿园上小学,一起背古诗和猜谜语,陪她学跳舞练钢琴,伴她学书法练画画。同时我和小孙女经常给桂花树培土施肥,修枝浇水。如今桂花树已长到三层楼高了,枝繁叶茂。秋秋也长到一米六九高,在中国人民大学读大二了。

我家的后园不仅林荫吐翠,而且花开四季。有叶片四季常青,花朵宛如牡丹的茶花;有风姿典雅、幽

香情远的兰花;有花容秀美、色彩鲜艳、花香悠远的月季;有出淤泥而不染、濯清涟而不妖的荷花;有意趣多彩、芳香四溢、高洁正直的菊花;有高贵清雅、与世无争、十里飘香的桂花。2015年10月,小孙女秋秋从长沙南雅中学回邵阳,看到她的桂花树“正是飘香时”,即兴写了一首《中秋咏桂》,诗曰:“缕缕秋风繁玉树,团团素手捻金砂。莫待霜寒云鬓坠,一枝香影寄人家。”

家有梧桐树,引得金凤来。我家后园不仅是花园,而且已成了“小鸟天堂”。秋秋的桂花树是“天堂”的“正堂”,因为它处在正中,枝叶特别繁茂,冬能避风挡雪,夏能躲雨遮阳,是小鸟们做窝下蛋、繁衍后代、嬉戏歌唱的理想场所。加上我和老伴经常在窗台上放些大米饭粒,更加引来了各种鸟儿。有声音高亢嘹亮的八哥,有深沉雄浑的斑鸠,有叽叽呱呱的山麻雀,有天才歌唱家画眉,有爱唱“真奇怪”的竹鸡等鸟儿。每天我还没起床,它们便敞开嗓门纵情歌唱,各展歌喉绝技,声声悦耳动听,真是好一个“小鸟天堂”。

我最喜欢的还是那一对画眉。它们的胆子越来越大,每天都来到我家的窗台上啄食,在我家的防盗窗上跳来跳去。特别是中午我躺在

床上,它们以为屋里没有人,便在防盗窗上唱起歌来了,还想飞进我的卧室,但被玻璃挡回去了。我仔细观察这画眉鸟,身体修长,略呈两头尖、中间大的梭子形,上体羽毛呈橄榄色,下腹羽毛呈棕褐色,头、胸、颈的羽毛和尾羽颜色较深,眼圈白色,眼边各有一条白眉,匀称地由前向后延伸,蛾眉状,十分好看。它们的歌声悠扬婉转,非常动听,真是天才的歌唱家。它们就是我家后园“小鸟天堂”里的老大,我每天都看到它们,十分有趣。

前几年冬天的一个早上,我到城南公园看放鸟。一人笼子里关的是画眉,叫声十分动听,我说这鸟同我家后园的画眉长得一模一样。说者无意,听者有心,那放鸟人立即问我:“先生,你家住在哪里,请带我去把画眉捉来。”我知道“祸从口出”了,马上警惕起来。这些养鸟人捉画眉有特别的技术,我后园的画眉是不能让他们捉去的,我再也不多嘴了。从那时起,我担心画眉被人捉去,一天不看到就不放心。现在过去几年了,画眉还天天在桂花树上唱,在窗台上跳,不仅是一对,而且有一群了。

(伍想德,原邵阳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)



渔港 刘玉松 摄

◆漫游湘西南

一线天

传说是唐尧,又说是虞舜南巡,到此,惊呼:“此山良也!”于是就有了崑山。

总是青山葱郁,确是良山。又是橙黄橘红,不愧良山。

济公和尚醉卧山顶,他朝山头猛地一扇,山忽地裂开一线缝。铁拐李更牛,他喝醉后,将酒葫芦往山顶一掷,酒水顺势流下,竟将山体蚀成一条槽。还有传说是,李逵登仙成道后,他嫉妒崑山美誉,于是抡起板斧,将山体“一分为二”,于是有了崑山一线天,又名天一巷。小巷最窄处0.3米,仅容一人侧身而过!

济公也好,铁拐李、李逵也罢,都只是美丽的传说!一线天,是大自然的鬼斧神工。

辣椒峰

太大了,这么大的一颗辣椒,要多久才能啃完!

远远望去,这倒挂在天际足有180米高的山体,确与辣椒有几分形似。要是能抹上一层色彩,比如青色、红色,那就更加神似。

邵阳人嗜辣成性。因此,辣椒峰深深地扎在我心底,它是我永久供奉的图腾。

崑山六题

卢学义

骆驼山

这般能耐,成天不需吃、不要喝,默默地负重前行。

如此伟大,终年不怕累、不嫌苦,无私地勤勉劳作。

任劳任怨,吃苦耐劳,这就是骆驼。甘于奉献,乐于劳作,这就是“骆驼精神”。

崑山孕育着一群骆驼。骆驼也就驮着崑山砥砺前行。

夫夷江

千百年来,夫夷江水总是这样,一泻碧波,飘挂在崑山下,一头秀发,飘忽在沃野中。她总是这样,安静流淌,波澜不惊。她总是这样,轻盈地载着一叶扁舟,伴随着艄公的号子和瑶妹的歌声前行。

夫夷江,欢乐河。夫夷水,幸福源。

将军石

眼前这座山不是一尊石雕,而是一介威武的将军。

风吹、雨打、雷轰、电击,他都岿然不动。因为,他那厚实的铠甲保护着75米高的躯体。

他为崑山尽责,他以他格外的威严和强大的权势,守护着这座座青山,料理好这潺潺绿水。他为夫夷江尽忠,他笔直地挺立着站岗,庇佑着水岸两边芸芸众生。

只可惜,狂风将老将军的军帽吹到一公里外的夫夷江下流,撂在江中的石盘上,至今也没能捡回去戴在头上。

八角寨

我站在“岸边”,只见眼前这茫茫“大海”里,一头头肥硕的“蓝鲸”欢快地跃出水面,搅得这“海水”像煮沸了一般翻腾。

倏然,清风徐来,顿时云消雾灭,眼前浩渺的海水像被龙王爷一口吸干一样,“蓝鲸”们个个原形毕露。原来这头头硕大的“鲸灵”们就是座座斋耙堆垒的山峰。

(卢学义,曾任邵阳日报社主任记者)

◆岁月回眸

唯有师恩留心间

姜民

上世纪70年代,我出生在物质匮乏、缺衣少食的小山村里,母亲不羡慕家境好的邻居吃穿无忧,只羡慕别人的孩子会读书。

那时,父亲远在广州军区某部当兵。有一次,母亲带着妹妹到父亲部队探亲,把大姐委托给外婆照管,希望跟大姐年纪差不多的小舅舅和小姨辅导大姐的作业。没想到回来以后,发现大姐一百以内的加减法都不会做。母亲就埋怨小舅舅和小姨没有辅导好大姐的学习,并跟父亲说:“孩子们的教育是一件大事,我不能耽误孩子们的前途。以后,我没有重要的事情,就不到部队来了。”从此,母亲一边做田里的农活,一边亲自督促辅导我们的学习。还有一次,大姐在坪里读课文《燕子飞回来了》,里面有一个“燕”字,妹妹就以为大姐在骂她,她就到母亲面前告大姐的状。母亲对妹妹说,傻孩子,大姐在读书呢,你也跟大姐一起读书。妹妹等大姐帮母亲做事去了,就对着一本捧倒的书唧唧呀呀地念了起来。正在发育长身体的哥哥看见别人家有鸡吃,有葡萄吃,有冰棒吃,可怜巴巴地用手中的竹棍在邻居的门窗上一路划过去。母亲总是把哥哥拉回家里来,要我们读父亲从部队里寄回来的唐诗宋词和四大名著。母亲教育我们多读书,要我们改变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命运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,我高中毕业没有考上大学。家里因为要送哥哥读大学和妹妹读中专,而没有钱送我和二姐读电大,我只好在家里待业。父亲为了排遣我待业郁闷的心情,要我帮他誊抄文章给报社投稿。那个时候写文章是用复写纸垫着誊抄,保留底稿做存根。写好以后在信封上贴上八分钱的邮票投到邮筒里。我誊抄父亲的稿件时,父亲告诉我,中国汉字是方块字,做人就要像这方块字一样顶天立地,堂堂正正。

我在父亲的指引下,慢慢迈进金碧辉煌的文学殿堂。我悄悄瞒着父亲给报社投稿,没想到,过不了多久,报社给我发了那篇文章,还寄来了十二元的稿费。我收到稿费的高兴劲儿别提了。

自从我发表文章以后,父亲仍然谆谆教导我,一个人不管做什么事情,只要比自己强的人都可以当自己的老师,就是别人对自己有意见,也要向别人的长处优点学,这样才能进步。父亲那个时候已经是省作协会员了,但是他碰到比自己强的晚辈、小辈,照样不耻下问,活到老学到老。

有一年,全国进行第四次人口普查,统计局负责这项工作。父亲帮我报名考试,在这里做计算机录入员。上岗前要培训,两个给我们培训的老师一个姓左,一个姓廖。培训完以后就要考试,标准是输入一万个数字,差错只能在五个以下。那个时候条件差,家里没有电脑键盘练习数字盲打,只能用泡沫雕刻一个键盘模型练习。有时候,我练习累了,只想休息一段时间。这个时候,母亲怕我练不好,考试不合格,总是催着我多练习。在统计局机房里练习时,左老师和廖老师总是循循善诱,我如沐春风。在刻苦努力的练习下,我考试合格,顺利上岗。正式上岗后,我每天以零差错率保质保量地完成人口数据录入任务,被评为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三级优先录入员。这与母亲及两位培训老师的功劳是分不开的。

写作是我最大的业余爱好,因为工作忙的原因,我忍痛搁笔近三十年。现在快退休了,我才重新拾起笔来。有一次,我写的一篇文章还上了国家级报刊,我特别高兴,父亲也为我高兴。

东西南北春常在,唯有师恩留心间。(姜民,任职于娄底市公安局)

卖旧书的老王

申云贵

说来好笑,我第一次和老王打

交道,差点骂了他。多年前的一天晚上,我路过县城的百货大楼时,看到有个六十来岁的老头在卖书。书整整齐齐摆在地上,有些封面老旧,有些边角有磨损的痕迹。我是个书迷,看到书脚就迈不开步子。我选了两本书,问多少钱。老头坐在板凳上,翘着二郎腿,摆了一下头。我以为他没听见,又大声问了一声。他还是摆了一下头。我顺着他摆头的方向一看,地上放了一张纸板,上书:五块一本,谢绝还价。原来如此!大凡卖东西的,要么弄个电喇叭,不停地播放录好的“广告语”,要么自己扯着嗓子不停地吆喝。可这个卖书的老头话都懒得说,实在太冷淡。“这样的态度,做么子鬼生意!”当然,这句话我并没有骂出口。

后来,我又去老头的书摊买了几次书,看到买书的人还真不少,而老头还是那德性,只摇头,不言语。我感到奇怪,向人打听,终于得知缘故。原来,老头姓王,是个哑巴,不过耳朵不聋。他专门卖旧书,生意做得还挺灵活:卖出去的书,只要没弄坏,他以三块钱一本回收,然后又以五块钱一本卖出去。

这天,我去老王的书摊,只见一个穿着时髦的青年在他耳边说悄悄话。老王听着听着,脸开始泛红,继而变成了猪肝色,紧接着一个劲摇头。青年似乎急了,也顾不得我在旁边,大声说:“王哑巴,你怎么就这样死心眼呢?卖我的书,利润比卖你摊子上这些破烂高好几倍,你一个摆地摊的,装么子正经……”老王听了,头摇得更急,那模样,就像小孩

玩的拨浪鼓。青年无奈,悻悻地走了。

我不由对老王肃然起敬:一个身体残疾的老头,能不为眼前的利益所动,确实难得。可接下来发生的一件事,让我对老王又有了新的认识。

那是一个盛夏的午后,我拿了五本看完的书来到老王的书摊。我对老王说:“这五本退给你,不要钱,换三本没看过的。”老王拿起书来检查,发现有本书中间有一页破了,他向我伸出一根指头。我明白,他的意思是书破了点,要我赔他一块钱。我有点不高兴:破那么一点点用透明胶带粘一下不就得了?买了你那么多书,一块钱也这么较真!我说:“我身上没有一块钱,下次给你吧。”老王摇摇头。我火了,把口袋一个一个翻给他看,还掏出钱包,把里面的百元大钞在他眼前晃了一下。老王的脸开始泛红,继而变成了猪肝色。我把钱包往屁股后面的裤袋里一插,蹲下身子,拿起三本书就走。可没想到他追了上来,一边追还一边挥动双手。这个哑巴,为了一块钱,至于吗?看着路人诧异的目光,我臊得脸上发烧,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。

我等老王追上来,刚想发火,他把一个钱包交给了我。原来,我刚刚在他书摊掏出钱包“炫富”,收钱包时,钱包没有完全插进裤袋,蹲下身子那一刻掉到了地上。

这些年,县城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房子变了,街道变了。不知为什么,每次经过原来的百货大楼(现在变成了超市)时,我就会想起老王。

(申云贵,邵东市作协会员)